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豪美新材”）于2020年6月7日以微信、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通知。2020年6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董卫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0]606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5821.4142万股（每股面值1元）并已于2020年5月1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交易。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74,555,858股变更为232,770,000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74,555,858元变更为人民币232,770,000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未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情况，对《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拟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鉴于募投项目实施需要一定的周期，募集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形，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拟使用不超过 35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协定存款及保本型理财等等。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子公司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稳步推进，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3,253.35 万元向子公司广东精美特种型材有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项提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0 年 7 月 2 日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豪美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6 日